

# 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

宁教函〔2023〕509号

##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 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的通知

各市、县（区）教育局，宁东管委会社会事务局，各高等院校、区属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中小学：

为深刻汲取宁夏鲲鹏清洁能源有限公司“10·24”火灾事故教训，深入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及自治区党委、政府工作要求，切实维护师生生命健康安全，现就进一步加强全区学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充分认识加强学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的重要性

学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涉及广大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学校财产安全。近年来，多起高校实验室安全事故均因危险化学品管理和使用不规范引发。各地各学校要高度重视，警钟长鸣，切实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管理工作的领导。要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全面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规范》《中小学实验室规

程》等文件精神，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原则，把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作为一项重要安全工作来抓，坚决防范和遏制实验室危险化学品事故发生。

## 二、规范学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日常管理

**（一）健全制度，明确职责。** 各级各类学校要根据所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的种类、危险特性以及使用量和使用方式，进一步建立健全实验室危险化学品购买、保管、使用、登记、注销等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保证危险化学品的安全使用。要严把危险化学品的收发关，建立工作台账，严格使用流向管理，对库存的危险化学品种类、数量和使用要底数清、来路清、去向明，并落实双人保管、双人领取、双人使用、双把锁、双本帐“五双”管理制度。

**（二）安全存放，消除隐患。** 各学校要建立有毒、易燃、易爆、腐蚀等危险化学品储存专用场地或者专用储存室，配备危险化学品专用储存柜，储存方式、方法以及储存数量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国家有关规定，严禁危险化学品与教学仪器同室混放。危险化学品储存室或储存专柜应当设置相应的通风排气、防爆、防潮、遮光、防火、防盗等设施，并定期排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堵塞管理漏洞，确保万无一失。严禁非相关工作岗位人员以任何理由进入危险化学品存放场所或领取危险化学品，坚决杜绝危险化学品丢失、流失、被盗抢等案件的发生。

**（三）加强教育，规范操作。** 各级各类学校要严格实验室操

作规程和技术规范，加强师生培训，在实验前要讲清实验特点、操作程序、相关要求和注意事项，实验中要加强指导监督，严格要求，并建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对开展实验产生的废弃物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分类、收集、处置等工作。

### **三、开展学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风险排查**

各地各学校要立即组织人员按照相关的要求，对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工作再次开展全面、深入、细致的排查。

**（一）制度建设：**结合实验室具体工作内容，是否制定岗位安全责任制、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安全设施管理制度、试验管理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实验室安全培训及准入制度等实验室管理制度。

**（二）安全操作：**实验室是否制定实验操作规程和设备操作规程，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危险工艺的实验操作规程、气瓶和气体管路安全操作规程、设备使用安全操作规程和涉及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质的实验操作规程等，并严格落实。涉及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或高温、高压的实验项目，实验项目负责人是否组织人员对实验现场和实验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辨识，开展实验危害分析，制定相应的安全风险管控措施。

**（三）储存管理：**危化品室（库）是否建设在通风、干燥，避免光线直射的地方。危化品是否分类、科学摆放在危化品专用储存室（柜）内，储存室必须安装防盗门窗，具备监控、报警、

定时排风装置，安装防爆灯，配备灭火器和沙箱，其中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应严格遵守《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治安防范要求》中小剂量储存场所的相关规定。剧毒化学品是否单独存放在双锁的专用储存柜中，实行“五双”制度管理。

**（四）使用管理：**是否建立危险化学品领用、使用和退回的台账记录，并至少保存 2 年；剧毒化学品、爆炸品的领取，应由双人以当日实验的用量领取，如有剩余应在当日由双人退回。实验室是否有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包括：化学品危险性质的警示标志，禁止、警告、指令、提示等安全标志；实验操作人员是否熟悉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SDS），掌握化学品的危险特性，使用时做好个体防护，佩戴必须的劳动防护用品；自行配制或分装后的包装物应重新粘贴标签，注明化学品成分、浓度等主要信息。

**（五）教育培训：**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是否具备相应的实验室安全管理专业知识和能力。是否建立实验室人员安全培训机制，进入实验室的人员是否进行安全技能和操作规范培训、掌握实验室安全设备设施、个人防护用品的维护使用方法，实验室安全培训和考核是否有记录。

**（六）废弃危险化学品收集与处置：**实验室是否按照标准规范分类收集、科学暂存实验室使用危险化学品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收集、处置单位处置暂存的危险废物。

#### 四、抓好学校实验室危险化学品管理问题整改

各地各学校要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建立台账、动态管理，对能立即整改的即查即改，及时整改到位；对因客观原因短期无法整改的，及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部门、责任人和整改时限，落实整改措施，实行闭环管理，隐患未消除、防范措施未落实前不得使用。

请各市教育局、各高等院校于2023年12月10日前将学校实验室危化品自查报告和问题清单报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教育厅将适时组织专家对各地各学校实验室危化品管理进行抽查。

联系人：刘晓磊 联系电话：0951-5559098

电子邮箱：twy5559098@163.com



(此件依申请公开)